



此戀丁香

■ 檀丽著

花城出版社

紫 丁 香

檀 丽 著

花 城 出 版 社

粤新登字 05 号

紫 丁 香

檀 丽 著

*

花 城 出 版 社 出 版 发 行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广 州 市 百 花 工 艺 印 刷 厂 印 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0 印张 1 插页 240,000 字

1996 年 6 月第 1 版 199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3,500 册

ISBN7-5360-2372-3
I·2040 定价：12.00 元

前　　言

童话里说，穿过荆棘，走到路的尽头，就会有鲜花。探险小说中说，绕过大海的漩涡和暗礁，就能将双足踏在坚实的岸上。于是，有人就会向童话里和探险小说中走去。

岁月流逝，如奔流不息的海水，不留下情谊。于是，有人就想用手在奔流中抓住一点什么，有时捏住的是一粒沙石，或一枚贝壳，偶而也有珍珠，而更多的时候是双手空空，一无所有，只剩下从指缝间漏下的水滴一串串落在沙滩上，不留痕迹地钻入沙层……

文学是一种内心的表达，一份理想的寄托，一种丰富的想象，或一种生动的虚构，一个活泼动人的梦。这本书写的是一个故事，一个成长的故事，一个关于生活、爱和美的故事。浸润着灵性和理想的人在独自面对人生的一切时，那无法言尽的心灵世界，如舞蹈于不灭的火焰中般美丽、斑斓和忧伤。本书诉说的便是这一份火焰中的舞蹈，希望能带给你一份共同的感受……

第一部

宁州县狭小，贫穷。这块土地上的居民和它一样，平淡而贫寒地活着。但人们活得没有怨言，活得心甘情愿，因为那个时候，一切都是封闭的。

凌区镇是宁州县下属的一个镇，相对县城而言，更小更穷。

快过年了，寒冷干硬的空中感染了许多喜气，那是孩子们燃放鞭炮后弥漫的香甜的硝烟味。每家每户置办的年货不多，没有足够的物质供应和足够的钱。孩子们能在除夕夜得到大人们几块钱的压岁钱，已经是可观而奢侈的了。

这天，兰兰，一个十岁的小姑娘，吃完了午饭。午饭只有两菜一汤：一个煎荷包蛋，一个蛋花汤，一碟咸菜。快过年了，谁家都想弄点好吃的，于是，变着法儿将一种菜肴多弄几个花样。兰兰吃完午饭，发起了困，想上床睡觉。放假了，不用上学，有大量的空闲时间供她在家里折腾。她发现了一个很大的快乐的秘密，那就是偷偷阅读姐姐平平藏在床褥下的书。姐姐平平不知通过什么渠道，总能弄到一些当时被报纸点名和人们谈虎色变的禁书，如《青春之歌》、《野火春风斗古城》、《红楼梦》等等之类的，弄回来就藏在褥子下。

兰兰和姐姐睡一张床，装作不知情，待她一出门，便将门关死，翻出书本。有的书缺张少页，有的书没有封面，但保存完好的部分仍对她充满了迷人的魅力，在她面前展现了一个深奥的丰

富多彩的世界。

有一次不小心，被平平发现了。平平撇了撇嘴，说：“别让人知道，这是禁书！”

“什么是禁书？禁书是什么？”兰兰不解。

“因为有爱情描写。”平平大兰兰七岁，像个大人似地扬起圆圆的脸和梳着两条小辫的头，神秘兮兮地说。

“什么是爱情？”兰兰十岁，当然不明白。

平平的脸红了起来，噎了好一会，才转移了话题：“我出去有点儿事，书的事千万别让人知道。”

那些书，平平看得快，她只挑那些有爱情描写的情节看，没有的部分就“哗啦哗啦”翻过去，只把她看得脸红心跳。兰兰倒是从头到尾，连吞带咽，不漏过一个字，好像每个字都富有意味，每个字里都有黄金。若有大人进来，就用别的书作掩护，这些作掩护的书是在供销社里买的。

凌区供销社设有一个短短的书柜，是全镇的购书中心。柜里卖的大部分是小人书、连环画，还有几本气概很大的关于阶级斗争的大部头小说。兰兰一有钱就站在柜前，买她买得起的小人书，小人书翻破了，买不起大部头，只能眼巴巴盯着。卖书的是个扎小辫的年轻姑娘，兰兰羡慕死了她：她不花钱就能看书，多好！

兰兰整天呆在书前，邻居们就竖起大拇指说：“这孩子将来有出息！”

这天，兰兰吃完午饭，发起了困，书的诱惑使她翻开褥子，拿出那本《野火春风斗古城》，还没读上一页，姐姐平平就怒气冲冲闯了进来。

“拿了我的梳子没？”她问。

“什么梳子？”兰兰合上书，莫名其妙。

“一把绿色的带把的塑料梳子，梳把是个漂亮的弧形，像天上的彩虹。”

“没。”

“乱讲！撒谎！快拿出来！”平平急得像失去了亲子女的母猴，抓耳搔腮。

“真的没拿。”兰兰泰然自若。

“是借别人的。”平平见一招不行，换了另一招，她和颜悦色地说。

“没拿！”兰兰真的没见过那梳子。

那时，人们普遍用木梳子，很便宜。一把绿色带把像彩虹形状的塑料梳子一定十分美丽十分稀罕，对一个十六、七岁的少女而言，无疑是她极为心爱的物品。

平平冲过来，抢过妹妹手中的书，恶狠狠地说：“不许你看！”说罢，冲了出去。她一定找父母告状去了，父母喜欢她，不喜欢兰兰。

兰兰的家极普通极平常。父母均为一般工人，父亲高中文化，母亲小学文化，养育了四个儿女，兰兰最小。贫困夫妻百事哀。吵架打架，摔盆砸碗乃是常事。

兰兰没拿梳子，心安理得忘了这事。

过了两日，便是除夕夜。哥姐们出去玩了，留下兰兰一人在家。母亲推门进来，将二十张崭新的角票一刷拉地排放在桌上，说，“每人五角压岁钱，等他们回来后告诉他们。”

说罢，便走了。

兰兰拿出自己的一份，小心翼翼揣进口袋，爬到自己的床上。另外十五张整齐地放在桌上，脆亮亮的，在灯光下发出诱人的光芒。她望着望着，心里起了一个念头，若加上那十五张，她就能将供销社里的大部头小说买回来了。她从来没拥有过这么多

钱，从来就没有过，要是能有，该多高兴多开心！

兰兰起身走到桌边，将十五张角票放进口袋，想想，又掏出来，照原样排好。不如告诉平平们，压岁钱只有四角，这样，她就可多得三角了。好主意！想妥后，她抽出三张放进口袋，然后，放心地上床睡觉了。

晚上，她做了个梦，梦见自己和口袋里的八张新角票变成了九只小鸟，飞出了屋子，在天空自由翱翔，蓝蓝的天，飘动的白云，白云上有个头戴王冠身穿白衣的姑娘，微笑着，伸出高贵的散发出花香的手向她呼唤……

翌日，大年初一。灰黄的天空里织着厚厚的阴云，风很干很冷，刮在脸上像有无数钢针在扎。过年了，大人和孩子都起得早，大人忙活一天的吃用，孩子们穿上新衣，等着鞭炮声响起。兰兰没有新衣，穿上了最好看的一件五成新的外套。按规矩，这一天，无论天大的事，大人不能吵架，不能责骂孩子，万事平安、吉祥。兰兰见这一日快快乐乐，风平浪静，就忘了除夕夜的事。

过完初一，还有初二。初二这天吃早餐时，母亲吃着吃着，突然停下筷子，用一双冷冷的眼睛盯着兰兰，说：“想问问你，多拿的三角钱呢？”语气中没一点儿慈爱和关心，有的只是我知道一切，就看对方认不认帐的审讯的口气。

兰兰的心一下子沉了下去，原来她们什么都知道，却还要在昨天装出一无所知的模样。

兰兰一声不响从内衣口袋里拿出三张角票，如小偷在光天化日下束手就擒。平平在一边瞪着眼，撇着嘴，一脸的鄙视和愤怒。她一想起那把失踪了的绿色带把弧形的美丽的梳子就心疼。

“吃完早饭，把这篮白菜拿去洗净。”平平恨恨地说。

兰兰的手一到冬天，就长冻疮，痒得要命。她拿眼睛望向父

母，父母像不知道似地只顾吃饭，其他人都不作声，以惩罚她的不诚实。没人提出异议，她只得接受。

室外的温度早已降到零度以下。屋檐下挂满了长长的冰凌，枯树上覆盖了一层寒霜。

兰兰右手提着一篮白菜，左手提着火炉，顶着寒风来到河边。小河里结了一层薄薄的冰，她捡了块长条石头砸开薄冰，冰下流淌着清冽冽的水。冬天里，一切都干净，没有可厌的小虫子，没有四处飘扬的尘沙，脏的坏的东西都被冻结冻死了。兰兰将火炉放在脚边，呵了口热气在手上，将白菜一瓣瓣掰开，一瓣瓣浸在河水里细细地洗净。水缓缓地温柔地流着，映出一个穿厚厚灰色棉袄的小人儿的身影。水里像有许多细小尖利的针与齿，咬着扎着她的像胡萝卜般的手。每洗完一棵，她就将手烘烤一下，再洗另一棵。没想到，手反而被扎得更厉害更深切。

小姑娘盯着冰层下流动的水，那水可真清呀，活活的，仿佛正冒出淡淡的热气。她撅起的嘴巴和被冻得通红的两腮被水反照得一清二楚。水底的世界有什么？海龙王？用水晶石建的宫殿？手拿钢叉铁戟的虾兵蟹将？四周没有人，静寂得有些可怕。原野上到处是枯萎了的干硬的寒冷。小姑娘抬起头，极目远望原野另一边的山林，她想：到了春夏季节，那里应是美极了，绿意葱葱、芳草萋萋的小路上，会跑动着一辆小马车，金色的轮子，天鹅绒的车盖，车内坐着两个美丽的小公主，马车正驶向前方的一座由光滑结实的大理石修建的城堡……

兰兰洗一棵白菜，发一回梦想，好不容易洗完，她的手已麻木了，没有感觉。她掏出手绢，揩干它们，并放进贴身的衣服里焐着，与心脏还隔着一层毛衣，可心脏却感到了寒气，受惊似地颤抖了几下。

暖好手后，小女孩提着一篮洗得干干净净的白菜，流着泪，

踏着积雪慢慢走回了家。

二

兰兰将白菜放进厨房，提起煤炉子上的水锅，搬张小椅子坐在火炉边，将手放在上面烘烤着。煤火比小火炉中的炭火猛烈，过瘾。不一会儿，手上的冻疮开始痒起来。她用力搔着，恨不得剥下一层皮才觉得舒服，有几处破了皮，渗出殷红的血迹。

厨房的窗外是一片土黄。这片土黄是个菜园子，属于另一个单位，这个单位有个公共饭堂，饭堂里黑油油胖乎乎的烧菜师傅种了这个菜地。冬天太冷，冷得鸟儿也缩着脖子噤若寒蝉，更不用说娇嫩的蔬菜了。菜园子荒废着，干硬的土块上覆盖着一层白霜和冰块，像一个萎缩愁苦的老头子的长短不齐的胡须上沾满了面粉。园子里，再也听不见小虫儿、蟋蟀们和小动物们的低吟声。据说，在地层下，有它们温暖的家，它们吃饱喝足，在家里舒舒服服睡过冬天。兰兰想，它们地底下的屋子一定很暖和，点着微微的灯光，壁灶里燃着旺旺的柴火，小虫子们依偎在母亲怀里，正发出香甜的酣声。

想到这儿，兰兰不由绽开一丝快乐的微笑。

兰兰在家最小，也最受气。兄姊们极少理她，他们大兰兰好几岁，很不情愿带上这个拖鼻涕的女孩子。姐姐平平长得瘦，不漂亮，鼻梁边点缀着一些雀斑，穿上学生蓝裤子，黑布鞋，整天和两个哥哥呆在一块儿，因为他们年纪相仿。平平一高兴，脸上就红红的，学习成绩数语文最好，历史上曾得过八十分。遗传了她母亲暴躁和计较的性格，不顺意就生气，一生气就把人从头恨到脚，包括这个人站着的地面也会恨，喜欢对人发出刻薄的诅咒。

家里，缺乏温情与和睦。贫寒家庭里倘若家庭的主要成员如父母等没有好的性格，家里一定会充满许多坏因素，譬如，冷漠、孤僻，仇恨、暴躁及陌生等。父母认为，自己这一生活得如此窝囊是被对方拖累所致，过得如此拮据、寒酸是因为有这么多张嘴要吃要穿之故。认为，子女生来是向父母讨债的，故缺乏宽容缺乏爱心，为一点小事动肝动火。家里的成员没想到也大概想不到应该齐心协力，团结一致多想办法，把家弄好。在家彼此讨厌，彼此仇恨，却又彼此依存。

兰兰在煤炉子上烘好手后，离开厨房，向自己的卧室走去。卧室门被人从里面闩死了，平平在里面。

兰兰的家在一排平房内，占有相邻的三间屋，一间是父母的卧室，一间是兰兰和平平的卧室，另一间是两兄弟的卧室兼厨房。

兰兰伸出红肿的手敲门，敲了十多下，里面死一般寂静！她转过身，刚想离开，冷不防背后的门开了。平平黑着脸，嘟着嘴，伸出双手，一言不发地将十岁的妹妹猛地往前一推。小女孩毫无防备，结结实实被那双拥有十七岁的力量的手推倒在冰冷的水泥地上。一阵剧痛传来，她嚎啕大哭起来，哭声惊动了左邻右舍。

平平恨恨地站在门口，吊起稀疏的眉毛，斜着眼，一脸怒气。做母亲的也从自己的卧室出来，在一边看着，并没去动手拉起女儿，也许她根本没想到要去拉她，她的意识里没这个念头。她只是说，“你将她的绿梳子还给她呀！”这女人四十出头，梳着短发，脸上和身上的肉松松垮垮地，穿着鼓鼓的棉衣棉裤，像只企鹅！

邻居看不下去，拉起扑在地上的小女孩。小女孩的门牙破了，被砸出了一个小洞，血从嘴里流出来，滴在衣服上、地板

上。

邻居将她送到附近的医院，进行口腔消毒处理。

兰兰的一个哥哥也来了，在妹妹的血与泪前，他承认绿梳子是他拿的。他喜欢，一声不吭就拿走了。

他们错怪了兰兰，可他们，包括平平，那个暴躁的女孩子，都不向她道歉，也不问问她的牙齿怎样，似乎惩罚她乃天经地义，找到绿梳子也天经地义。

夜晚，平平又出去玩了。平平借来的禁书自从绿梳子丢后就不再藏在褥子下。兰兰找不到，只好去翻读烂了的小人书。

经过药物作用后，嘴里的疼减轻了许多，但仍然疼，只能闭着嘴，从镜子里，她知道自己的门牙上留下了一个小洞，像被刀削掉的一样。

她脱掉外衣，躺在被子里，借助床头吊着的电灯，拿过一本小人书来。她的床边有一个简陋的木制小书架，是她心爱之物，是她的个人财产，一个邻居搬家时送给她的。书架上排着一些小人书和大人书。

小人书大多讲红小兵智斗美蒋特务的故事，或讲知识青年上山下乡大有作为的故事。兰兰手上拿的这本小人书，讲的是，有个小学五年级学生叫小红，舅舅西装革履从香港回来探亲，送给小红金项链，小红坚决拒绝，认为那是资产阶级腐蚀拉拢革命小将的臭玩意儿。后来，小红发现舅舅行为诡秘，就密切注意起他的行踪，发现他用药水向海外写密告信。小红智勇双全将这个伪装回来探亲的美蒋特务抓获。

兰兰以认真的态度和飞快的速度读完了这本书。她羡慕起小红来，怎么没有舅舅来探自己呢？家里很少有客人来。她将书放回书架，望着窗外。卧室的窗外，是一个荒废的园子，久不修整，杂草丛生。窗前长着一蓬叫不上名儿的绿色植物，伸出细长

而荒芜的手臂摇晃着。

窗上没挂窗帘。那时的凌区镇不兴挂窗帘，只将窗子下面的两格嵌上镂花玻璃，便可阻挡和模糊窗外人的视线。镂花玻璃上的图案漂亮精致，或是一条条小巧的鱼儿在水里游戏，舒展开它们悠闲、自如的生命；或是一朵朵玲珑的花儿怒放在苗圃里，辐射出它们清新、优雅的芬芳。

风儿吹动树枝和杂草，将黑影投射在夜色里的玻璃上，幻化出各种各样可怕的形状。兰兰有点畏惧，她收回视线，拿起一本大部头小说来。这本书厚厚的像块砖，写知识青年在农村的生活。知识青年快乐、勇敢、勤劳，与贫下中农水乳交融。一个叫欢欢的知青，上山砍柴时被老虎叨住腰，往虎窝里送去喂虎崽，欢欢凭自己的胆量和智慧用砍柴的刀机智地将老虎捅死，获得了再一次生命。

这一段把小女孩看得心惊肉跳，她翻得很快，因为，人虎搏斗是个十分可怕的血淋淋的场面。欢欢奇迹般获得了胜利，给她紧张的神经划上了轻松的句号。乡村生活快乐而有趣，炊烟袅袅，鸡犬相闻，白发垂髫，热火朝天，让小姑娘好一阵向往。

当时，通过正常渠道读到的书很少，无外乎两种类型：斗争和快乐。对一个理解力、分辨力、思维力尚不成熟的孩子而言，这些故事充满乐趣。无论好与坏，由文字构成的世界是另一个世界，正面主人公总是聪明、勇敢，在与坏人坏事搏斗和较量中，虽有曲折，结局总是好人受奖，坏人被抓。故事情节的真实性、生活性、复杂性这些概念还不曾在兰兰的脑中形成，因此，概念化的故事仍令她如饥似渴地阅读。沉浸在故事中的小女孩是快乐的，暂时忘记了牙疼，忘记了黑暗，忘记了胡萝卜般肿大的双手上的累累冻疮。

三

世上许多事均会有恰当的安排。两个月后，不可一世的平平终于去了另一个偏僻的地方，同去的还有一个哥哥。最大的儿子在镇上已有了一份薪酬不高的工作，所以，没有被这阵上山下乡的风卷走。兰兰的头上搬掉了两座大山。临走的那天，平平等一大批十七、八岁的青年卷起铺盖，被镇领导敲锣打鼓送到郊外，一个个小青年胸前戴着大红花，被几个农民打扮的干部接走了。他们要去农村和贫下中农同吃同劳动，要接受农民的再教育，要一颗红心两种打算，在乡村贡献自己的青春和力量。报纸上和镇领导这样教导他们。

兰兰不懂什么叫上山下乡，她只知道，平平走了，她一个人拥有了一间卧室。这间卧室不大，约十七平方米。一张双人木床横放在屋中，将屋子一分为二，再拆开废旧的纸箱钉一道高达天花板的纸墙，纸墙上糊着一层旧报纸，报纸有些发黄。若用布来隔，会美观一些。但镇供销社里供应的布很少，只有蓝、灰、青几色，也有印花布，大红底色上印着突突前进的拖拉机，以及镰刀、锄头等物，还要凭布票去买。的确良衣服已是上乘的享受。

双人床的床尾摆着一只油着红漆的笨重的木箱，底部被一个木架支撑着，是这屋子里最有些门面和模样的家具。箱里放着母亲的衣服和珍爱的东西。母亲不敢将箱子放在自己睡房内，她常和丈夫吵架，丈夫一动起怒就喜欢砸东西，吵架的原因大多为钱，为子女，为贫困等等。

这间被隔成两半的屋子，里面作兰兰的卧室，外面放些杂物。兰兰睡在床上时，唯一与外界相视的是那扇后窗。

父母住另一间屋，不太光顾她的睡房，只在吃早饭和夜饭时

站在门外叫她一声。中饭她在学校里吃，小学离家有四里多路，中饭被装在瓷杯里带去。

那扇后窗一到夜色降临后便被小女孩关得死死的，插上铁插销，不透一丝风。在夜神的翅膀下，留给大地的是没有光的暗与黑，窗外丛生的植物和树的阴影在微风里“飒飒”抖动，将变幻出的各种各样的形状投影在后窗上，那景象让人害怕。有月亮时，淡淡的清辉泻进室内，轻薄而惨白；没有月亮时，窗外是黑黑的一团。

那时，凌区镇人还没挂窗帘的习惯，没想到给自己制造一个温馨的空间，一个能带来溫柔和心理安全的空间。人们，只要吃饱，不挨饿，一年能请裁缝做套新衣裳，便是满意的生存方式了。至于舒适、美丽、享受、发展等观念还被排斥于人的思维之外，还如一颗星辰在遥远的云层后闪烁。他们以为普天之下的人都这样生活。至于外国人民，则是处在水深火热之中，需要他们去搭救去解放了，报纸上都这样说。他们心安理得，没有计较，即使有一些人计较，也无能为力，因为那个时候物质与精神生活处于整个儿的匮乏之中！

那扇没有被悬挂上一幅有轻淡花色窗帘的后窗，虽然窗玻璃上镂刻着花纹，却仍然日复一日，月复一月在长时间内给这个女孩制造了许多压迫和梦魇、以及魔鬼般的幻想。玻璃上的镂花在日光下是好看的，表现出民间的审美和艺术。但在夜间呢？

夜幕降临后，窗外草丛里常有野猫的叫声、虫儿的鸣声或其它小生物的声音，在寂静的时空里带给她连翩的想象。她的眼总不由自主朝窗外瞄去，虽然，有个细小的声音在她心里不断告诫：“别往那儿瞧！别往那儿瞧！”这个声音是她的理智和清醒，却不起多少作用，她的眼光仍不由自主朝那儿投去。黑暗是一种神秘，神秘是一种空幻，空幻里会产生许多意念。

没有人陪她！没有人！他们都自私地去找自己的生活乐趣了，夜夜将她留在黑暗的孤独里。在寂静的孤独里，一切都是被放大的，都表现得比现实更冷酷更阴暗更可怕。以前曾经从邻居老太太那儿听到过的各种鬼的故事和传说都会蜂拥进小姑娘的脑瓜中：长毛鬼，吊死鬼，水淋淋的淹死鬼，满嘴鲜血的吸血鬼，从荒坟遍布乱草萋萋的泥泞里爬出来的小人鬼，会在走夜路者面前现形的厉鬼……等等，在小女孩的脑袋里跳动着，展示着它们的阴森。

她害怕窗户会被一种缓缓的有节奏的声音敲响；她害怕窗外会有人叫她的名字，或是女人的声音，轻淡中带有凶兆，或是男人的声音，粗厉中带着沙哑；她害怕看到一张惨白的脸，在窗外静静地一动不动地盯着她。

她并不迷信，然而，她是个孩子，又瘦又小，没有人安慰她，没有大人给她讲悄悄话，没有大人在她身边讲美好的故事为她启开一个有信心的世界，没有人给她这个年龄所需要的力量。她有父有母有兄有姊，却好像什么都没有，像个父母双全的孤儿。她理所当然会害怕。

听人说，窗外曾是一片荒地，葬有许多荒坟，后被某一单位征用，成了他们的园子，却因久不管理，显得破败而荒芜。听人说，死人受到打扰，便会在坟墓里安宁不下来，会在坟上戳一个洞，晚上爬出来，报复骚扰它们的人。一个洞？兰兰在白天跑到荒园子里察看过，一个角落里隆起一个坟形土包，土包上果然有个洞，深深的看不见里面。它们从洞里出来后，辨不清方向，会向亮灯处走去。常常，她会用一块旧布蒙住台灯，小心翼翼，以免吸引窗外死去的魂灵，她会将镜子扑在桌上，害怕它反射的光斑会吸引它们的注意。

有时，听到传来一声物体破碎的响声，在白天，她知道那只

不过是有人将一块废弃的东西扔到屋外时，东西落地时破碎的声音，可在夜色里，却成了鬼魂走动时不小心碰到瓦砾的声音，让人毛骨悚然。她的心怦怦地跳着，耳朵里充满了这种声音，似乎那东西越来越近。她全身缩进被窝，发着抖，过了好久好久，也不知怎么朦朦胧胧就睡去了。

有时，她想，园子里的一丛茂密的草木中一定住着一个老巫婆，不然，何以晚上会有那么多古怪的声音？老太婆极其残忍，喜欢吃人，吃动物，喝鲜红鲜红的血。老太婆长着一对枯眼和尖利的牙，鸡爪似弯曲的手，两个高高的怕人的颧骨，比恶鬼还难看。老太婆白天不出草丛，晚上也不出草丛，她养了一群小鬼替她找吃的，那些小鬼们一到晚上就到处乱窜……

上帝，为什么那时的凌区镇人不用窗帘？窗帘可以将黑夜赶走的呀！

小女孩睡了，梦中仍在和鬼打交道……

暗夜，蓝色的月辉淡淡映照着，大地上的一切都笼罩在蓝色月光中，一幢幢平房和一棵棵高大的树林像木刻画。兰兰在这张画里走着，周围没有人，甚至没有声音，只有蓝色的暗光，静寂得可怕，令人发栗。兰兰匆匆向前走着，前面的某个地方——这地方没有方位，没有确切的门牌号码，却有一个挂着粉红色窗帘的泻出温馨的灯光的窗口——只是一个地方！这里是她的家，她要回家去！

要走到那个地方，必须经过一片荒坟，荒坟在月光下冒出一丝丝青雾。兰兰走得很快，忽然，一阵“窸窣”声从后面传来，她回头一看，见有一个长胳膊长腿的巨形物体向她追来，巨形物很高很瘦，正扔开大步追着。小姑娘的心跳到嗓子眼上，一股力量促使她轻飘飘飞上屋顶，一步就跨过了一座屋子，她拼命地跨呀跨呀，却怎么也找不到家，找不到那个有粉红色窗帘的窗口。